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项目名称：阿里塘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征地实施单位：嵩明县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云南三乾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目录

一、调查依据	1
二、拟征收土地基本情况	1
（一）拟征收土地位置	2
（二）拟征收土地用途	3
（三）拟征收土地现状概况	3
（四）自然地理概况	4
（五）社会经济状况	4
三、土地调查的组织	5
（一）人员投入情况	6
（二）调查任务	6
（三）调查时间	6
（四）数字参数	6
（五）调查过程	7
四、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及质量	7
（一）调查成果简述	7
（二）调查成果质量自检情况说明	7
（三）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及附件	7

一、调查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2)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 (3)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
- (4) 《国土资源听证规定》(2004年国土资源部令第22号)；
- (5) 《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1999年国土资源部第3号)；
- (6) 《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技术规程》TD/T1056-2019；
- (7) 《云南省土地勘测定界实施细则》(2016版)；
- (8)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 (9)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
- (10)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申请征收土地前期工作相关事宜的通知》(云自然资审批〔2023〕288号)；
- (11)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实施2023年云南省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的通知》(云自然资〔2023〕16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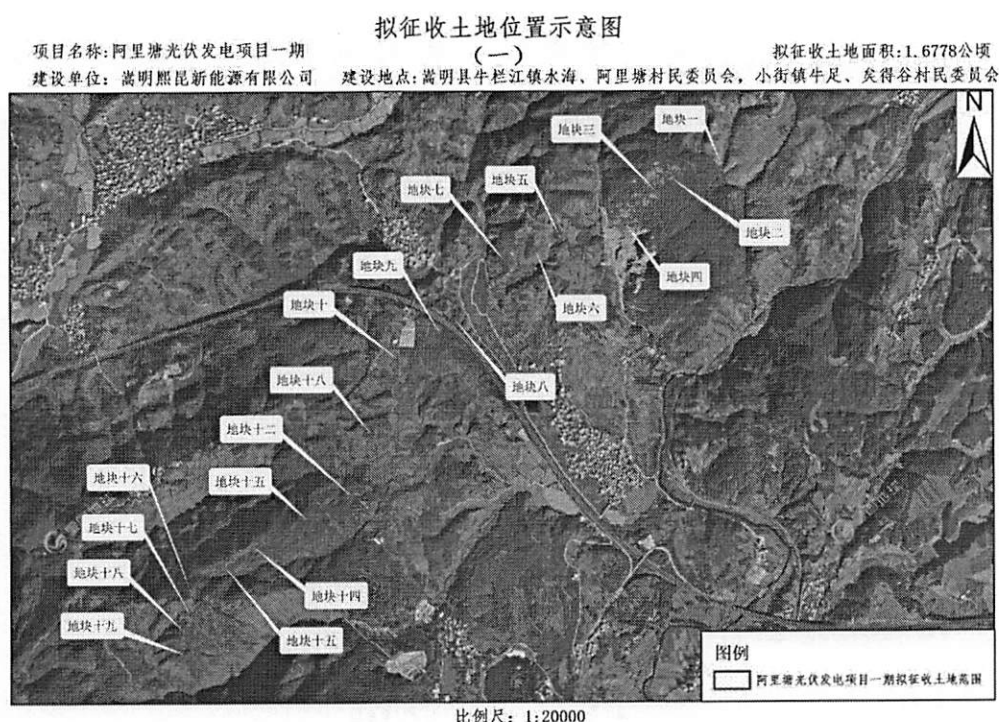
二、拟征收土地基本情况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对象为：阿里塘光伏发电项目一期，涉及调查面积1.6778公顷。

(一) 拟征收土地位置

拟征收土地位于云南省嵩明县牛栏江镇水海村民委员会第一村民小组、第二村民小组、第十村民小组、第十一村民小组、第十二村民小组、第十三村民小组、第十五村民小组、第十六村民小组，阿里塘村民委员会第十三村民小组，小街镇牛足村民委员会胜足村民小组、牛足村民小组，矣得谷村民委员会第一村民小组、第二村民小组、第三村民小组、第四村民小组涉及嵩明县1个县2个镇4个村委会15个村民小组。

拟征收土地影像位置示意图



拟征收土地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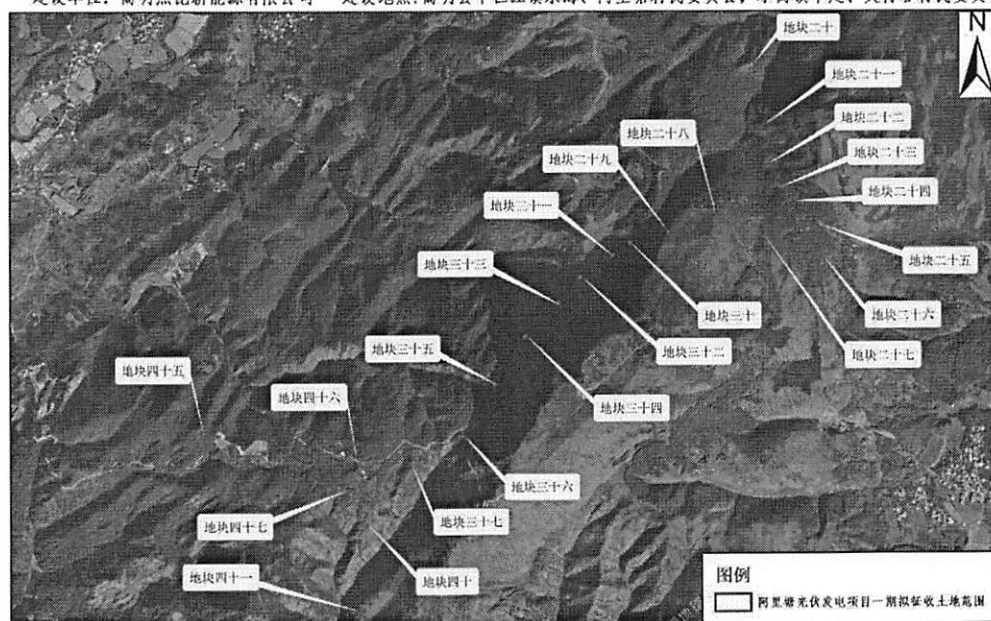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阿里塘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二)

拟征收土地面积:1.6778公顷

建设单位:嵩明熙昆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嵩明县牛栏江镇水海、阿里塘村民委员会,小街镇牛足、矣得谷村民委员会



比例尺: 1:20000

(二) 拟征收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为供电用地。

(三) 拟征收土地现状概况

阿里塘光伏发电项目一期用地面积 1.6778 公顷,农用地 1.6778 公顷(耕地 0.2601 公顷,园地 0.0174 公顷、林地 0.2717 公顷、草地 1.0749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537 公顷);不涉及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

用地情况参见下表:单位(公顷)

单位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它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嵩明县集体土地合计	0.2601	0.0174	0.2717	1.0749	0.0537	0	0	1.6778

嵩明县国有 土地合计								
项目占用嵩 明县土地合 计	0.2601	0.0174	0.2717	1.0749	0.0537	0	0	1.6778

按权属和地类分：全部为集体土地，农用地 1.6778 公顷（耕地 0.2601 公顷，园地 0.0174 公顷、林地 0.2717 公顷、草地 1.0749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537 公顷）；不涉及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地类和面积准确。

（四）自然地理概况

嵩明县位于云南省中部，地处东经 $102^{\circ} 54' - 103^{\circ} 19'$ 、北纬 $25^{\circ} 51' - 25^{\circ} 27'$ 之间，东与马龙县接壤，南与宜良县、官渡区毗邻，西与盘龙区相交，北与寻甸县相连。县政府驻地嵩阳街道办事处。嵩明地处云贵高原西缘，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起伏较缓，呈中低山与盆地、河槽相间地形。嵩明东部为广阔平坦的湖积盆地，俗称“嵩明坝子”，面积 414.6 平方千米，为云南省第七大平坝。境内主要山峰有梁王山、草白龙山、药灵山（秀崧山）、五龙山等。最高峰梁王山主峰大尖山位于境内北部，海拔 2840 米，最低点位于东南部牛栏江镇大箐村委会洼子村，海拔 1770.5 米。

嵩明县水资源年均拥有水资源量 6.8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5.1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 1.7 亿立方米，年人均拥有水资源量 1899 立方米，是盘龙江和牛栏江的源头。境内松华坝水源保护区年产水 2 亿立方米，为松华坝水库提

供 90% 的蓄水量，是昆明主城生产、生活用水的重要水源地。

嵩明坝子总面积 446.1 平方公里，是云南省第七大、昆明市第二大坝子，耕地总面积 20267 公顷。森林覆盖率 49.6%（境内松华坝水源保护区的 2 个乡镇森林覆盖率达 64.1%）。

（五）社会经济状况

2020 年，嵩明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526704 万元，同比增长 1.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28550 万元，同比增长 5.8%；第二产业增加值 434598 万元，同比增长 2.2%；第三产业增加值 863556 万元，同比下降 0.2%。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5.0：28.5：56.5。三次产业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 56.2%、50.9% 和 -7.1%，分别拉动全县 GDP 增长 0.8、0.7 和 -0.1 个百分点。

2024 年围绕全省“三大经济”部署，从加强项目谋划、加快项目建设两方面发力。全年安排重点项目 407 项，年度计划投资 150.43 亿元。其中：在建项目 95 项，年度计划投资 48.19 亿元；新开工项目 132 项，年度计划投资 102.24 亿元。推进鑫盛包装、叶天科技等 80 个项目开工建设，国皓智能制造、经贸外事职业学院二期等 20 个前期项目实现新开工转化，宝合新能源、吉硕包装数字化工厂等 40 个在建项目竣工投产。加强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谋划储备，加快完善项目前期工作，实施项目前期经费绩效管理，安排前期工作经费 2000 万元以上，县级财政配套政府投资项目保障资金不少于 1.5 亿元，70 个项目争取进入省级重点项目盘子，力争向上争取资金 10 亿元以上。实现土地出让

收入 15 亿元。

三、土地调查的组织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的实施由嵩明县人民政府开展，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成员、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参与。土地现状调查与土地勘测定界工作一并开展，云南三乾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受委托协同征收实施单位进行调查及编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调查结果经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签字确认。

（一）人员投入情况

根据项目工作计划安排及调查任务内容，共投入人员 6 人。外业调查人员 2 人，内业数据处理 2 人，组织协调沟通 1 人，质量检验 1 人。

（二）调查任务

由云南三乾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为保障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居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人的知情权、参与权，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征收土地的法定程序。

（三）调查时间

调查时间：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

（四）数字参数

平面坐标系统为：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系统为：1985 国家高程基准。

(五) 调查过程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对昆明市嵩明县小街镇牛足村民委员会、矣得谷村民委员会；牛栏江镇水海村民委员会、阿里塘村民委员会入村入户进行详细调查，对项目用地范围准确性，地类面积的准确性，地上附着物组成等相关内容作出详细调查并由相关部门及权利人签字确认。

四、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及质量

(一) 调查成果简述

阿里塘光伏发电项目一期用地拟征收土地用途为供电用地。

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小街镇牛足村民委员会、矣得谷村民委员会，牛栏江镇水海村民委员会、阿里塘村民委员会集体土地，涉及嵩明县 1 个县 2 个镇 4 个村民委员会 15 个村民小组。项目面积 1.677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6778 公顷；不涉及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

(二) 调查成果质量自检情况说明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控制点、界址点精度合格，权属界线调查清楚，测量准确，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示意图符合规范要求，资料完整，满足国家《城市测量规范》、《全球定位系统城市测量技术规程》、《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云南省土地勘测定界实施细则（2016 版）》及《城镇地籍调查规程》的要求。

(三) 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及附件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包括：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简

述、调查表、图件、电子数据等。

1.简述简要阐述拟征收土地的用途、位置和面积，涉及拟征收土地的人口及当地社会经济情况、现状调查的时间、组织参与实地调查的相关部门和人员情况等。

2.调查表包括：

（1）拟征收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调查和权属汇总表；

（2）拟征收土地地上附着物调查确认表；

3.附件实地调查的照片及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4.电子数据内容电子数据包括:矢量数据（拟征收土地范围）、栅格数据、文本数据、附件等。

阿里塘光伏发电项目一期拟征收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和权属汇总表

乡(镇)		村(组)	土地登记状况(土地证号)	权证土地总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权利人(盖章)
					耕地	旱地	种植园用地	果园	林地	乔木林地	灌木林地	草地	其他草地	其他农用地	交通運輸用地	其中 农村道路	其中 农地	住宅用地	农村宅基地	其他土地	
小桥镇	村委会	土地登记小组	第00071号	0.0117	0.0117					0.0117	0.0117										李国平 田家华 李国平

调查时间: 2024年8月4日

调查单位 (盖章) 云南三北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乡(镇)人民政府:

征地实施单位 (盖章)



项目拟征收土地地上附着物调查确认表

高明县

[illegible]

注：其他地上附着物包括除农村村民住宅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设施、林木等。

征地区位实施单位(盖章):

諸明縣人民政府

村民小组（签章）：

调查单位 (盖章)

村民委员会（签章）：

牛足村民委员会:

阿里塘村民委员会:

矢得谷村民委员会:

水海村民委员会

胜足村民小组: 李亚红

牛尾村民小组：田金保

阿里塘第十三村民小组

尖得谷村一村民小组: 李有雄

吳得谷村二村民小组

矣得谷村三村民小组

矣得谷村四村民小组:

水海村十六村民小组：余可

水海村十村民小组: 234

永海村十一村民小组: 3, 12

水海村十二村民小组 阮永坤

水海村十三村民小组 李绍永

水海村一村民小组 郭云伟

水海村二村民小组: 张志文

水海村十五村民小组: 余弘忠

调查时间: 2024年6月4日